

李强同欧洲理事会主席米歇尔、欧盟委员会主席冯德莱恩共同主持第二十四次中国-欧盟领导人会晤

新华社北京12月7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强12月7日下午在人民大会堂同欧洲理事会主席米歇尔、欧盟委员会主席冯德莱恩共同主持第二十四次中国-欧盟领导人会晤。

李强表示，习近平主席同两位主席举行会见，就进一步深化中欧关系作出战略指引。当今世界正发生巨大变化，我们要从变化中找到需要始终坚持的“不变”，即坚持对话、反对对抗，坚持合作、反对“脱钩”，坚持和平、反对冲突，更好把握中欧关系前进的方向。中方愿同欧方一道，坚持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正确定位，更多求同存异、求同化异，加强互利合作和多边协调，进一步提升中欧关

系的稳定性、建设性、互惠性、全球性，为亚欧大陆以及世界繁荣稳定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李强指出，中方愿同欧方积极探索更多互利合作模式，努力为双边关系不断注入新的动能和活力。进一步扩大双向贸易和投资规模，继续提升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深化绿色伙伴关系，积极建立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密切人文交流。中方反对违背市场经济基本原则，把经贸问题泛政治化、泛安全化，希望欧方审慎出台限制性经贸政策和使用贸易救济措施，保持贸易和投资市场开放。

米歇尔和冯德莱恩表示，欧中关系是欧盟最重要的对外关系之一，欧盟愿作中国可

信可靠的伙伴。欧盟坚持战略自主，愿同中方推进高层对话，增进相互理解，减少误解，深化经贸、农食、气候变化、人工智能等领域合作，携手应对全球性挑战，促进世界和平、稳定与繁荣。

双方充分肯定今年中欧战略、经贸、环境与气候、数字领域高层对话成功举行，将继续办好各领域各层级机制性对话。双方将坚持双向开放、互利共赢，反对“脱钩断链”，为对方企业提供公平、非歧视的营商环境，坚持通过对话协商妥善解决分歧。双方将深化经贸、绿色、地理标志、知识产权等领域合作，用好出口管制对话机制，探讨建立中欧关键原

材料预警机制，构建稳定互信的供应链伙伴关系。双方将加强在碳排放交易方面合作，支持双边碳排放交易体系谅解备忘录延期。双方同意举行中欧高级别人文交流对话机制会议，加速恢复航班和人员往来。双方将坚持和践行多边主义，加强在联合国等多边框架内协调，推动世贸组织进行必要改革，携手应对粮食安全、气候变化、公共卫生等全球性挑战，推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二十八次缔约方大会取得积极成果。双方同意就重大国际和地区问题加强沟通，推动政治解决热点问题。

吴政隆出席会晤。

国务院印发《全面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推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高水平制度型开放总体方案》

新华社北京12月7日电 国务院日前印发《全面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推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高水平制度型开放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总体方案》)。《总体方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稳步扩大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在上海自贸试验区规划范围内，率先构建与高标准经贸规则相衔接的制度体系和监管模式，打造国家制度型开放示范区，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和扩大开放探索新路径、积累新经验。

《总体方案》聚焦7个方面，提出80条措施。一是加快服务贸易扩大开放。推动金融、电信等重点领域高水平开放，提升跨境投融资便利化，支持跨国公司设立资金管理中心，提高电信业务服务质量，引领服务业制度型开放。二是提升货物贸易自由化便利化水平。优化完善进境修理货物、商用密码产品、医疗器械、葡萄酒等特定货物进口管理，试点实施简化境内检验检疫程序、扩大预裁定申请主体等便利化措施，着力构建科学、便利、高效的管理模式。三是率先实施高标准数字贸易规则。支持上海自贸试验区率先制定重要数据目录，探索建立合法安全便利的数据跨境流动机制，加快数字技术赋能，推动电子票据应用，推动数据开放共享，构筑数字贸易发展新优势。四是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加大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等保护力度，进一步加强行政监管和司法保护，全面提升知识产权保护能力。五是推进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接轨国际通行规则，进一步优化采购程序，完善采购管理，加强采购监督，构建规范透明、科学严密的政府采购管理体系。六是推动相关“边境后”管理体制改革。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强劳动者权益保护，支持开展绿色低碳领域国际合作，鼓励环境产品和服务进出口，营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七是加强金融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完善监管规则，创新监管方法，健全权责明确、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简约高效的监管体系，推进全流程监管。

《总体方案》要求，上海市人民政府要强化主体责任，建立完善制度创新机制，扎实推进各项措施落实。国务院有关部门要给予积极支持，对确需制定具体意见、办法、细则、方案的，应在《总体方案》印发之日起一年内完成。商务部要组织开展成效评估，支持上海总结成熟经验并及时复制推广。

《为了更加美好的世界——从人权视角看共建“一带一路”这十年》智库报告发布

新华社北京12月7日电 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和新华社国家高端智库7日共同发布《为了更加美好的世界——从人权视角看共建“一带一路”这十年》智库报告。

报告深刻阐述了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助益世界人权事业发展的逻辑关系，用大量事例数据生动直观展现共建“一带一路”十年来对促进当地民众更好实现生存权、发展权以及实现更大范围人权保障的积极作用，并总结提炼了共建“一带一路”对全球人权治理的启示。

报告认为，共建“一带一路”倡议顺应经济全球化的历史潮流，顺应全球治理体系变革的时代要求，顺应共建国家人民过上更加美好生活的愿望期待，是共同发展的倡议，也是促进和保障人权的倡议。

报告指出，共建“一带一路”倡议通过以合作促发展、以发展促人权的实践路径，积极帮助欠发达国家消除基础设施建设滞后等发展瓶颈，促进共建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夯实人权事业发展的根基，从而更好保护和促进人权。

十年来，共建“一带一路”从中国倡议走向国际实践，从理念转化为行动，从愿景转变为现实，成为当今世界最受欢迎的国际公共产品和国际合作平台，成为助力共建国家促进人权保障、实现美好生活的幸福之路。报告从改善民众基本生活和医疗卫生条件、增加就业、提高收入水平、改善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教育水平、支持公共文化建设、尊重宗教习俗、保护生态环境、促进特定群体权益保障等方面，选取了数十个典型案例体现“一带一路”建设给共建国家和当地民众带来实实在在的益处。

报告认为，共建“一带一路”所体现出的以人为本、合作发展、开放包容、公平公正的理念以及所取得的实际成果，不仅为促进世界人权事业发展进步贡献了中国力量，也为完善全球人权治理贡献了中国智慧。

报告全文约1.6万字，通过相关网站、期刊、社交媒体等平台以中英文面向全球发布。

新华社国家高端智库是中国国家高端智库方阵中唯一媒体型智库，以政策研究为主攻方向，近年来围绕国内外重大问题开展前瞻性、战略性、储备性研究，形成了众多具有广泛影响的智库研究成果。



这是雅砻江畔，中国锦屏地下实验室所在的锦屏山隧道口(11月8日摄，无人机照片)。12月7日，中国锦屏地下实验室二期极深地下核低辐射本底前物理实验设施(简称“锦屏大设施”)土建公用工程完工，具备实验条件。这标志着世界最深、最大的极深地下实验室正式投入科学运行。锦屏大设施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锦屏山地下2400米处，总容积33万立方米。实验室宇宙线通量仅为地表的一亿分之一，是我国开展暗物质研究的绝佳场所。新华社记者 胥冰洁 摄

(上接第一版)

米歇尔和冯德莱恩表示，欧盟和中国是世界两大力量，互为重要经贸伙伴，合作领域日益广泛。欧中合作是互惠平等的，管理好、发展好欧中关系，直接关乎双方人民利益，也关乎世界的繁荣与安全。欧方高度重视同中国的关系，不希望同中国脱钩，期待同中国发展长期稳定、可预测、可持续发展的关系，希望通过此次欧中领导人会晤为未来欧中关系发展注入新的动力。欧方对今年以来欧中各领域高层对话成果感到高兴，认为中国经济长期稳定发展符合欧洲利

益，希望双方继续加强经贸、绿色、数字等领域对话与合作，共同努力维护供应链产业链稳定安全，并就气候变化、人工智能等事关人类未来的重大全球性问题加强对话，寻求合作。欧盟坚持奉行一个中国政策。欧方愿同中方本着相互尊重、开放坦诚的态度就分歧问题加强沟通，增进了解。欧中对世界和平稳定负有共同责任、拥有共同利益。欧盟愿同中方密切沟通协作，维护多边主义，维护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推动解决乌克兰、中东等地区热点问题。

王毅参加会见。

关于召开吉林银行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会议时间
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

二、会议形式
鉴于本行股东数量较多，为方便股东行使权利，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形式召开。

三、现场会议时间及地点
2023年12月22日上午9:00，吉林银行总行(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10666号)二楼多功能厅(205)。

四、会议议程
1. 审议《关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珲春吉林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新设分支机构的议案》。

五、参加会议人员
1. 会议公告日登记在册并持有本行股份的股东。

2.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行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会议表决方式
(一)法人股东表决方式

1. 现场表决。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表决或委托代理人出席表决。

2. 通讯表决。如无法现场出席，可采取通讯方式表决。采取通讯方式表决的，股东单位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表决票(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于2023年12月14日前将上述资料电子版(扫描件或照片)发送至指定邮箱，并于2023年12月21日前将上述资料原件送达吉林银行总行董事会办公室(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10666号7层)。

(二)自然人股东表决方式
1. 现场表决。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表决或委托代理人出席表决。

2. 通讯表决。采取通讯表决方式的，请本人携带身份证原件于12月7日至12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30，节假日除外)至本行董事会办公室，经身份核实后，领取会议材料及空白表决票。自然人股东须于2023年12月14日前将身份证复印件及表决票电子版(扫描件或照片)发送至指定邮箱，并于2023年12月21日前将上述资料原件送达吉林银行总行董事会办公室。

同一表决权不可重复投票，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表决票可通过专人、邮寄等方式递交本行董事会办公室。逾期视为放弃此次表决。表决票要素填写不完整或不正确视为无效票。

七、现场出席证明
(一)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应于2023年12月14日前将上述资料电子版(扫描件或照片)发送至指定邮箱，并于2023年12月22日前将上述资料原件送达吉林银行总行董事会办公室进行资格确认。

八、其他事项
(一)根据《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单独或合并持有本行股份3%以上的股东，如有会议内容所列之外的议题，可于2023年12月12日前以书面方式提交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二)凡具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资格的股东，有权书面委托1名代理人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股东在本行的借款逾期未还期间内，其表决权暂停行使)，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行的股东。股东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须准确、完整填写后方可生效，委托格式附后。

联系人：段钰莲 田笑涵
联系电话：0431-84999276 84999213
18943116852 19504310277
邮箱：jlbankttt@163.com
通讯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10666号(东北亚国际金融中心1号楼)
邮编：130000
附件：授权委托书格式

吉林银行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格式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_____ (持有吉林银行股份_____股)兹全权委托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的吉林银行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相关文件。投票指示如下：

编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珲春吉林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新设分支机构的议案			

注：1.上述审议和选举事项，委托人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内划“√”，作出投票指示。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表示，则视为放弃投票，受托人不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3.除另有明确指示外，受托人不可自行酌情就本次股东大会上提出的其他需要决定事项按自己的意愿投票表决或放弃投票。本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本格式自制均有效。

法人股东(公章)：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或
自然人股东(签字)：_____ 签署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劳动用工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有关规定，现对刘生(身份证号：22010419*****6113)开除处理，并解除劳动合同，现予以登报公告。特此公告。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2023年11月30日

遗失声明

● 贾湘博 将编号为 202122110220502199101280219 的医师资格证书遗失，签发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13 日，声明作废。
● 隋 国 超 (220105198711211213) 将长春工业大学数控技术专业大学毕业证丢失，编号：101901200906003919，2007 年 9 月入学，2009 年 7 月毕业，特此声明。
● 胡映 (身份证号码：220104196904203118) 将位于长春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办公楼和职工住宅楼项目 3# 职工住宅楼二单元

公告

企业名称：梅甸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282126910456E
公告内容：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03 日作出分立决议，本公司分立前的债务由分立后的梅甸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10 万元，币种人民币)和梅甸市畅达水务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 万元，币种人民币)分别承担，具体事项以公司分立后签订《公司分立合同书》为准。请本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四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并与债务承担公司签订清偿债务责任协议书。公告期限内未与本公司联系，视同对本人或单位的债权分配责任认可。
地址：吉林省梅甸市辉发街-53 号
联系人：刘绍宏
联系电话：13894279000

404 号房屋的票据(金额 84912)丢失，声明作废。
906 号房屋的票据(金额 86339.8)丢失，声明作废。

● 杨志学(身份证号码：220104197410201555)将位于长春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办公楼和职工住宅楼项目 3# 职工住宅楼三单元

清理债务公告

我公司近期清理中清理债务，现将与吉林市城市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有债务往来关系的单位名称(单位名称均为双方签订合同名称)公布如下：

1. 吉林市博众电力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 吉林省工程咨询科技公司吉林市分公司
3. 吉林省交通规划设计院
4. 吉林省国晋双吉机械厂玻璃装饰厂
5. 吉林省正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 长春市建设监理公司
7. 中国第四冶金建设(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8. 吉林省信达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 吉林市中百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 吉林市江城给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1. 吉林龙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 吉林市九通建设有限公司(吉林市九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 吉林市北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 江苏山水环境建设集团吉林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5. 长春市轻工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 中铁九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17. 北京高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8. 哈尔滨新光灯饰工程有限公司吉林市照明工程分公司
 19. 吉林汇英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 吉林市船营区市政工程维护管理处
 21. 吉林省金恒测绘有限公司
 22. 吉林省金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 吉林市第一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4. 吉林市永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 长春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26.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 请上述债权人在本公告发出 5 日内与我公司联系，按我公司要求提供完整佐证资料，逾期未提交导致债权无法实现的后果自行承担，特此公告。
联系人：张丹，联系方式：0432-63687731
联系地址：吉林市高新区恒山路 108 号城建集团 6 楼
吉林城市建设控股集团
2023 年 12 月 8 日